第一章　询比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C-0107-26J6-FG1592

一、采购条件

本项目用于北京市房山区二道河水库建设工程项目，项目资金已落实，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北京市房山区二道河水库建设工程项目（以下简称“采购单位”）使用工程款于本次谈判采购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本项目所采购的货物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询比采购。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1、项目概况：北京市房山区二道河水库建设工程项目属于工程承包类项目，位于北京市房山区北拒马河重要支流大石河上游佛子庄乡附近，是大石河流域规划控制性工程，对保障下游山区段和平原段防洪安全具有重要意义。水库工程坝址距离房山城区约40km，距离北京市区约60km。水库为III等中型工程，主要由挡水建筑物、泄水建筑物、引水建筑物和消能防冲建筑物及其附属设施等组成，工程合理使用年限为50年。大坝坝型为碾压混凝土重力坝，由1～30#坝段组成，坝轴线长580m，最大坝高100m。水库总库容为7632万m³。计划开工日期为2025年12月31日，计划完工日期为:2031年3月31日，工期为1917日。2030年12月31日前，大坝主体应满足投入使用条件，具备防洪功能。

2、采购范围：胶凝材料储运系统。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胶凝材料罐货物、制造、料位计、仓泵、除尘器、管路及阀门系统、粉料自动输送控制系统、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服务、培训、售后服务、利润、税金、保险等交给买方前各项费用。

3、采购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

序号	设备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胶凝材料储运系统	详见后附表格	套	1	详见具体内容明细

2	运输及安装调试服务	厂区至工地	项	1	

4、交货时间：按顺序分批次交货，合同签订后4个月内完成货物交付及全部设备安装调试。

5、交货地点：北京市房山区河北镇项目施工现场指定地点。

6、胶凝材料储运系统符合国家行业标准、规范要求，满足第七章技术规格书要求。胶凝材料储运系统均根据工况要求和使用地气候特点正确设计和制造，在正常工况下均能安全、持续运行，不能有过度的应力、振动、温升、磨损、腐蚀、老化等其他问题，罐体结构应考虑方便日常维护（如加油、紧固等）需要。表面涂漆应色泽一致、均匀光滑，不允许有气孔、气泡、脱皮、流挂及漏涂等缺陷。焊接符合国家相应标准规范规定，要求使用直流焊机与交流焊机进行焊接。焊缝平整，不允许有烧穿、裂缝、夹渣和咬边等缺陷。

7、本次采购采用固定价。本次采购为一票制结算，税率为13%。

8、本次采购数量仅为估算量，以实际工程需求供应，由于工程变更导致实际供应数量减少时，采购单位不对供应商进行任何补偿。

9、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的、签订合同后不按合同履约的，将被列入供应商黑名单，取消合格供应商资格三个月至三年，禁入期间不得参与其准入机构层级的采购活动，禁入期满后可重新申报；供应假冒伪劣、以次充好产品的，或被国家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永久取消合格供应商资格，列入供应商黑名单，不得参与股份公司各层级采购活动。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为制造企业，**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认证证书。

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供应商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4、业绩要求：供应商须提供2023年-2026年与本次招标产品相同或以上技术能力胶凝材料储运系统销售业绩不少于2个项目(单个项目供货合同内必须包含粉料存储罐、仓泵系统、管路系统)，并提供合同及对应发票扫描件，发票代码、发票编号、货物名

称、金额等项目应全部清晰，发票需附在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inv-veri.chinatax.gov.cn的查验结果截图，否则视为无效业绩。维修、改造业绩视为无效业绩。

5、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商业与社会信誉，不存在下列列入失信黑名单相关行为：

序号	列入失信黑名单相关行为
1	被列入国家发展改革委《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黑名单。
2	被列入市场监管总局《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企业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	被列入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	被列入国家应急管理部（查询网址为：https://www.mem.gov.cn/fw/cxfw/xycx/）认定的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
5	被列入中国电建股份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供应商黑名单的。

以上所列1~4项失信黑名单相关行为要求供应商提供查询截图。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1、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2026年11月26日10:00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s://bid.powerchina.cn/，以下简称“数智化平台”）获取采购文件。。

2、有意参加的供应商需在线上传下列资料及购买采购文件缴费凭证后方可下载采购文件：

购买采购文件经办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签发的针对本采购项目购买采购文件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加盖公章）扫描件（合并文件上传）。

3、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下同)为2026年11月30日10:00

（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数智化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数智化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解密及签到（若采用集中解密方式请删除“、解密及签到”、第（4）条和第（5）条等流程须各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供应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办理方式 1）直接下载“中招易采”APP 自助办理数字证书，客服电话：4000809508；方式 2）请登陆 https://bid.powerchina.cn/联系客服提供相关材料办理实体数字证书，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响应文件递交失败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2）各供应商须登陆集采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供应商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12 小时完成）。

（3）本次采购无需提供纸质版响应文件。

（4）本次采购采用集中解密方式，无需供应商签到、解密。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3、合格供应商申报及集采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客服电话：13572144069，具体联系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4、递交响应文件前须在中电建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向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申报合格供应商资格，成为合格供应商后方能进行响应文件递交和开标。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合格供应商资格未能申报成功，造成响应文件无法递交和开标的，由供应商承担其全部后果。

六、评标办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审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遵循的原则：采用有限数量评审制。(税率不同按税前价进行评审)

1、当各包件供应商数量等于或少于 5 家时，对所有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当各包件供应商数量多于 5 家时，首先按响应文件报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选

取从低到高的前 5 家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若有否决的，按照响应文件报价从低到高顺序依次递补，以保证进入评审的供应商数量满足 5 家。

3、对进入评审环节的 5 家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按照经修正后的评审价进行评审。

4、未进入评审环节的其它响应文件，不再进行推荐。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招标与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和集采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和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采购主管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二分局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四川省成都市郫都区成灌东路 349 号

联 系 人：陈先生

电　　话：028-87881853　18848222968

采购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北京市房山区二道河水库建设工程项目

联 系 人：罗先生

电　　话：15681910718

九、监督机构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第二分局纪委办公室

监督电话：028-87912801